

目次（第四集）

第十三回

壯志欲酬湖海願
知音誰識坎珂人

三

第十四回

難消冤孽肝腸斷
失去奇書禍患多

三五

第十五回

一女自傷身世恨
雙魔會合練神功

六一

第十六回

機心識破生疑慮
隱秘難瞞種禍根

八七



金世遺道：「清者自清，濁者自濁，你怕什麼？」



第十三回

壯志欲酬湖海願
知音誰識坎垠人

少林寺的技擊之術，素享盛名，尤其是羅漢五行神拳，更是拳術中的瑰寶，這套拳術，創自達摩祖師，千多年來，經過歷代高僧不斷改進，威力之強，無與倫比。這丘元甲乃是少林監寺的高足，但見他身形一起，掌風便已劈面而來，金世遺左手一勾，但覺一股大力衝來，金世遺用了一個「引」字訣，順手一帶，但那股力道却突然煞住，金世遺想「借力打力」並不成功，反而給他一個變招，手臂一拐，拳頭突然橫裏打來，金世遺飛起了一個「齊眉腳」，卜的一聲，丘元甲的手腕給他的鞋尖踢着，金世遺的腳底也中了丘元甲的一拳，雙方的身形都倒縱出一丈開外。這幾招有如電光石火，當真是死生之際，間不容髮，但丘元甲僅只要應付金世遺，而金世遺在腳踢丘元甲的同時，却接連擊退了武定球、鍾展、盧道璘、林笙幾人的進攻，他用鐵拐擡開了武鍾二人的長劍，避過了林笙的玉簫點穴，又以劈空掌震退了盧道璘，掌腳兵器輕功，一齊施展，比起丘元甲之僅僅應付一人，那自是不可相提並論。

但金世遺到底也中了他的一拳，武、鍾、林、盧四人精神大振，叫道：「丘兄，不可放過了他！」五個人分佔了東、南、西、北、中五個方位，將金世遺圍在中間，盧道麟喝道：「金世遺，如今你知道岷山之下不到你放過了麼？你賠不賠罪？」金世遺笑道：「好，你等着，我給你賠罪來了！」話聲未了，倏的便到了盧道麟的面前，霍地一個「鳳點頭」，一個「頭槌」磕下，但聽得「卜」的一聲，盧道麟的額角給他碰得墳起了好大一塊，額骨青腫，好像突然長了一個肉瘤，盧道麟痛得眼淚迸流，急急避開，金世遺大笑道：「我給你賠罪，你怎麼不敢受我的禮呵！」一個轉身，左手箕張，五隻手指似鋼抓一般，倏的又抓到盧道麟肩上的軟骨，喝道：「李沁梅的消息你說不說？」鍾展急來救護，青鋼劍一招「李廣射石」，刺到了金世遺的背心，金世遺笑道：「你也應該受懲戒。」反手一掌，掌勢飄忽不定。鍾展一劍刺空，側身避時，正好挨了他的一掌，金世遺這一掌本要打他耳光的，結果却打中了他的肩膀，金世遺笑道：「好，瞧在你閃避得快，與及瞧你師妹的份上，這一記耳光權且寄下了。」就在這時，丘元甲的一記「龍拳」亦已擊到，金世遺五指一抓，捏住了他的拳頭，把他的猛力盡都消解，幸而林笙的玉簫來得及時，金世遺五指一鬆，用了一個「送」字訣，丘元甲踉蹌踉蹌的向前奔出幾步，才穩得着身形，這才知道剛才金世遺對付他實是未曾展出全身本領，林笙識

得害厲，玉簫一點不中，立即沾衣便返，但饒是他退走得快，被金世遺反手一抓，也抓裂了一幅衣襟。

片刻之間，金世遺連襲五人，鍾展叫道：「咱們並肩齊進，不可分開。」展開了天山劍法中的「大須彌劍式」，將自己這邊的五個人護得風雨不透。剛才他們五個人分據五個方位，分進合擊，雖然利於進攻，但防禦的力量却是大大減弱，金世遺的身法比他們快得多，驟然攻擊一方，其他的人救應不及，就等如一個人應付金世遺一個人，當然大大吃虧。現在五個人挨在一起，擺成了長蛇陣勢，集中了五個人的力量來防禦，實力大增。加以「大須彌劍式」是天山劍法中最精妙的防禦劍法，適合於對付功力比自己高強的人。當然若只是鍾展一人使出「大須彌劍式」，金世遺可以不用十招便將他的防禦摧毀，但現在有其他四個人的配合，就不那麼容易了。這四個人又各有特長，在鍾展的劍光防護之下，各施絕技，武定珠以奇詭的劍法，尋瑕抵隙，一有機會，就冷不防的一劍刺出；盧道璘的鐵琵琶彈撥勾壓，所使的招數，更是非常特別，林笙的玉簫點穴，雖然點不中金世遺，金世遺却也不能不有所顧忌；還有一個功力最高的丘元甲，則以羅漢五行神拳協助鍾展防守，拳風所至，飛砂走石，金世遺以單掌敵他雙拳，以一撈攔截其他四個人的四般兵器，剛剛打成平手。

可是他們五個人佈成了長蛇陣勢，亦是有利有弊，好處是防禦堅固，缺點是只能防守，不易進攻，因為大家都不敢離開同伴，上前攻擊，這樣一來，還是個挨打之局。

金世遺殺得性起，哈哈笑道：「這一戰有點意思了！」也將全身本領施展出來，鐵拐指東打西，指南打北，有如天風海雨，迫人而來，一陣狂攻猛打，打得這五個人都胆震心驚！其實以他們五個人聯防的力量，盡可以與金世遺週旋，但他們都是有生以來，未曾遇過這樣的強敵，更加以震於金世遺「毒手瘋丐」的大名，心中一有了怯意，漸漸就覺抵擋不住，陣腳也漸漸動搖。

這五個人中，林笙最爲精靈，一見敗勢顯露，就打算了抽身之計，他眼光一瞥，本是想先覓好退路，却忽然瞧見了山坡上一棵大樹之下，有一個腰懸長劍的姑娘。林笙心中一動，想道：「我會聽過翼師兄言道，呂四娘師叔收有一個關門弟子，看這姑娘的佩劍，形式奇古，似乎正是呂師叔生前所用的那把霍華劍；莫非她就是我呂師叔的衣鉢傳人？」

林笙猜得不錯，這個少女正是谷之華。她不放心金世遺，所以金世遺雖然叫她在茶亭等候，她却跟着來了。武定球和金世遺吵架的說話，都被她聽進耳中。呂四娘與馮瑛、馮琳相交甚厚，她當然知道李沁梅是馮琳的女兒，心道：「原來金世遺所說的緊要事

情，就是要探問李沁梅的下落。爲什麼他却從來不會向我提過？」

谷之華自思自想，隨即又在心中自己責備自己道：「金世遺是你的什麼人？爲什麼要將他的事；都向你說？你和他只不過是見過兩次面的朋友罷了。」然而古語有云：「白頭如新，傾蓋如故。」那意思是說，有的人相識了一輩子，仍然是像未了解的新朋友一般；有的人在路上相逢，停車問候，車蓋傾側，交談片刻，便成知己；相知深淺，本來不可以用時間來衡量。何況，們的師門，有那麼深厚的淵源，谷之華在未認識金世遺之前，早已清楚了他的來歷爲人，而在金世遺的心中，呂四娘更是他唯一崇拜的偶像。更加上經歷了岷山的一場風波，他們兩人見面雖然無多，交情却非泛泛。所以他是谷之華自行寬解，心中却是未能釋然。

且說林笙瞧見了谷之華隱蔽在山坡上的大樹之下，斷定了她是呂四娘的弟子，打好主意，激戰中突然虛晃一招，逃出戰團，金世遺哈哈笑道：「本來不關你岷山派的事，是聰明的就早早走開。」鍾展與武定珠暗地埋怨林笙不夠義氣，盧道璣未曾瞧見谷之華，也覺大惑不解。金世遺追越緊，他們的渾腳更見動搖。

谷之華正自思潮洶湧，忽見一個人向她跑來，怔了一怔，林笙已到了她的面前，氣喘喘的說道：「是谷師妹嗎？我在岷山第三代弟子之中排行十七，名叫林笙。」谷之華

道：「哦，原來是路師伯的高足。」待要稱呼他一聲「林師兄」，驀然想起自己現在已被掌門師姐逐出門牆之外，黯然神傷，師兄二字到了口邊却叫不出來。淡淡說道：「不錯，我叫谷之華。」

林笙覺得有點奇怪，大聲說道：「師妹，你瞧見了麼？咱們岷山派的人正受着金世遺的欺侮，若然在岷山之下給他打敗，咱們本派的面子可就要丟清光了。」谷之華道：「嗯，我瞧見了。」林笙只當她不知道金世遺是什麼人，連忙解釋道：「江湖上有個綽號毒手瘋丐的魔頭，就是他。他要搶一個天山派姓鋪的未婚妻子，居然敢在大路上攔截，不准他上岷山。這件事咱們不能不管。可恨金世遺竟然將咱們岷山派的弟子也打起來，凡我同門，理應拔刀相助，師妹，請你快點去吧。」

就在此時，只聽得下面金鐵交鳴之聲震耳欲聾，但見金世遺鐵拐起處，武定球與鍾展的兩把長劍給他震上半空，盧道璘大吃一驚要想閃開，已來不及，金世遺一聲笑道：「你這件鐵琵琶倒很好玩，讓我瞧瞧。」只一抓就把盧道璘的鐵琵琶劈手抓來，在鐵拐上一敲，噹噹聲響，金世遺道：「不錯，不錯，聲音很好聽。」可憐盧道璘這件心愛的兵器被金世遺一敲，竟變成了新月形的鐵環。

丘元甲見情勢危急，搶上前來，雙拳齊出，左拳是「蒼龍出海」，右拳是「抱虎

歸山」，完全是拚命的招數，金世遺笑道：「打了半天，你也該累了，歇一歇吧！」丘元甲與他拚命，他却有心戲弄，以絕妙的手法，突然欺近丘元甲身前，在他腋窩一抓，丘元甲失掉了鋪展的掩護，饒是他渾身本領，這一抓竟然躲閃不開，但覺奇癢難堪，全身酸軟，禁不住笑出聲來，人也倒在地上。

這一戰，天山岷山少林三派弟子，在金世遺的掌下一敗塗地，金世遺正自得意狂笑，飛身躍起，要抓着鍾武二人盤問，忽聽得谷之華尖聲叫道：「金大哥，住手！」

●金世遺酒意未消，愕然回顧，但見谷之華與林笙急步奔來，金世遺說道：「噢，你怎麼也管起我的閒事來了？」谷之華道：「在這岷山山脚，請你給我一點面子。」金世遺道：「曹錦兒的氣你還未受夠嗎？你却還要替她保全面子？」谷之華莊容說道：「我雖然不再是岷山派的弟子，但我師父的墳墓却還在岷山之上，這兩位朋友是到岷山來給我師父掃墓的，你要盤問他們什麼事情，也該等他們下了岷山再說。」

林笙聽谷之華說她已不再是岷山弟子，吃了一驚，谷之華道：「這位金大哥適才會在岷山上幫了你們掌門師姐的一個大忙，等下你們去問曹師姐自然明白。我勸你們也不要把他當作敵人了。」岷山派的弟子面面相覷，盧道璘問道：「你犯了什麼過錯，曹師姐要將你逐出門牆？」谷之華道：「你問你們的曹師姐去，我也不知道犯了什麼過

錯。」

金世遺喝道：「我看在谷姑娘的份上，今日讓你們過去，你們還囉哩囉唆，多問什麼？」他知道谷之華甚是傷心，不願他們再挑起此事。盧道璘被他一喝，心中雖然憤怒，却是不敢多事，當下拾起鐵琵琶便走。武鋪二人更是早已離開，只有丘元甲扔下了兩句門面話道：「我今日習技不精，辱及師門，他日山水相逢，還當向閣下請教。」金世遺笑道：「你的羅漢神拳也算很不錯了，敗在我的手下，算得什麼恥辱？不過，你若定然要報今日這一抓之仇，我等你功夫練好之後，再向你領教便是。」金世遺只當他是遮羞的說話，豈知日後丘元甲果然又邀集同門，向金世遺尋仇，那是後話，按下不表。

這一行人去後，谷之華不聲不響，也撇下了金世遺便走。金世遺追上去道：「喂，你怎麼啦？」谷之華道：「你有你的去處，我有我的去處，有什麼啦？」金世遺道：「你剛才不是說你還未有一定的去處嗎？」谷之華道：「我現在想起來了，我義父死後，我還未曾給他上墳，我要到我義父家中探望一趟。請恕我不能陪你出海。也不能陪你尋人了。」

金世遺怔了一怔，心道：「她怎麼忽然間對我冷淡起來？」谷之華道：「到了這

裏，咱們該分路啦，你還跟着我做什麼？」金世遺笑道：「你是不是爲了剛才的事，生我的氣了？」谷之華面上一紅，說道：「我憑什麼生你的氣？你我相識時日無多，你今日肯對我如此幫忙，我已是感激不盡，還會生你的氣麼？」金世遺剛才與岷山派弟子爲難，他以爲谷之華是爲了此事生氣，在谷之華聽來，却以爲他說的是李沁梅的事情，以至神色不其自然，金世遺頗爲奇怪：「她怎麼好端端的會面紅起來？」心念一動，猜到了幾分，微笑說道：「谷姑娘，我的出身和來歷，你早已清楚，但有一件事情你尚未知道，我欠了人家一筆債，至今未曾償還，甚是耿耿於心。」谷之華本要和他分路，聽他這麼一說，好奇心起，停下腳步，問道：「你對什麼事情都滿不在乎，却會記着一筆債務，這筆債想來非比尋常？欠的是什麼債？債主是什麼人？」

金世遺道：「債主是一位小姑娘，她叫做李沁梅。」谷之華心弦顫抖，只聽得金世遺繼續說道：「她也知道我的出身和來歷，大約是可憐我的孤獨，她一直將我當作大哥看待。好幾年前，我因爲所練的內功，路子走得不對，眼看就要身罹走火入魔的災難，她爲了救我，費了無窮心力，幾乎連性命也陪了。」於是將她和李沁梅結交的經過，以及李沁梅怎樣爲了找尋他的踪跡，冒險上喜馬拉雅山的故事都一一對谷之華說了。谷之華很受感動，熱淚盈眶，讚道：「真是一位可愛的姑娘。」這時她方始明白，

金世遺所負的感情上的巨債。金世遺望了谷之華一眼，低聲說道：「她將我當作大哥哥看待，我也她將當作小妹妹看待。可是我是一個注定了要在江湖上終生飄泊的人，她年紀太輕，還未能徹底的懂得我這個人。她是名門正派的弟子，又有父親母親的寵愛，她應該過安靜幸福的日子，跟着我是不會幸福的。你懂得嗎？」谷之華理解他的心情，衝口說道：「我懂得的。」隨即轉口說道：「這位小姑娘現在還一直在找尋你，是嗎？嗯，那你怎可令她傷心？」金世遺道：「她現在年輕，將來長大了她會明白的。我只能是她一個好哥哥，卻不會是，不會是……」谷之華知道他想說的是一好丈夫「三字，不禁笑道：「那也未必。」金世遺鄭重說道：「那是真的。我是一個容易激動的人，這個世界對我很奇異，我也好像總想要追尋一些新奇的東西，所以有時我又覺得這個世界好像對我格格不入。我似乎說得太玄妙了，你懂得嗎？」谷之華道：「我懂得的，我並不是一個容易激動的人，可是我此刻也好似有同樣的心情。」她之所以有這樣的心情，那是容易理解的，那是因為她剛剛受了重大創傷的原故。金世遺緊握着她的手道：「你比我勇敢得多，我若是遭受與你同樣的遭遇，我恐怕真的瘋了！」

谷之華甚為感動，其實她這次受了這樣的沉重的打擊，所以能夠支持得住，這固然是由於她自幼所受谷正卿與呂四娘的薰陶，但金世遺的開解與鼓勵，也給她增添了不少

勇氣。

金世遺緊緊握着她的手，一股暖流，從他的掌上傳到了她的心中，谷之華低聲說道：「金大哥，我懂得你，但你『不該傷害一個少女的心。』」金世遺道：「所以這幾年來我一直避開她，但現在却又急於要見她了。你放心，我不會傷害她的。我一生一世都會像兄長一樣愛護她。她年紀太輕，我要讓她知道，她應該尋求的幸福是什麼。」谷之華暗暗嘆息，心中想道：「你懂得自己，也懂得她，可是你却不懂得一個少女在愛慕一個人的時候，她是怎樣的心情。苦海變成樂園，地獄也是天堂，你說這個是她的幸福，她又豈能相信？」

金世遺凝視着她的眼睛，道：「谷姑娘，你想什麼？」谷之華道：「嗯，我是覺得那個少女可憐。你什麼時候出海？」前後兩句不相連屬，金世遺怔了一怔，心想：「難道她改變了主意了？」說道：「大約在兩月之後。」谷之華道：「在什麼地方出海？」金世遺道：「準備在青島崂山腳下的一個海港出海。怎麼，你願意與我同行麼？」谷之華微笑道：「不，我是想替你打探李沁梅的消息，萬一在這兩個月之內，我探訪得她下落的話，我會趕到青島去見你。不過這希望甚屬渺茫，只怕要等到你從海外歸來再說了。」輕輕的擺脫了金世遺的手掌，說道：「天下無不散筵席，咱們到了此刻也該分手了。」

了，你還有什麼話要說嗎？」

金世遺但覺心頭沉重如山，谷之華問他還有什麼話說，他想回答的是：再說三天三夜也說不完！可是此刻他還能說什麼呢？他其實不能邀她一同出海，因為他還有厲勝男的約會。要是她答應的話，他反而爲難了。

而他和厲勝男之間的事情，却又不能向厲勝男允諾過，決不能對別人透露的。要說他欠了李沁梅的債，同樣的他也欠了厲勝男的債。不同的只是：李沁梅是他渴欲一見的債主，而厲勝男則是他想盡辦法躲避，却又不能躲避的債主！

金世遺嘆了口氣，道：「谷姑娘，你自己珍重，別人的誤解，一時的得失都不要放在心上。」谷之華道：「好，你這幾句話勝於萬語千言，我會記在心裏。」

兩人都自覺得心中難捨，可是却終於不得不分手了。

谷之華離開了金世遺，一路悵悵惘惘，想起自己的身世，其實和金世遺甚是相同。金世遺在這世界上沒有親人，而她呢，則有父親比沒有父親更壞，她自幼就是孤兒，現在却才真正嘗到了孤獨的滋味。

谷之華悵悵惘惘，一口氣走了幾十里路，眼看紅日沉西，天色將晚，好在前面有個小鎮，便趕到鎮上投宿。

這是鎮上唯一的一家客店，內外只是兩進，總共只有五六間客房，鋪面、客廳、飯廳合用，谷之華進店的時候，有七八個客人正在廳子裏吃晚飯，忽見一個漂亮的少女進來，登時都亮起了眼睛。

客店的掌櫃是一個怕事的老頭兒，見谷之華是個單身女子，且又腰懸佩劍，有點顧慮，期期艾艾的說道：「小店的房間都，都……」他本來是想說「都客滿了」，但眼前只有寥寥幾個客人，不便扯謊，於是改口說道：「都，都已給客人定下了。」這小鎮既不是交通要道，達官貴人又不會住這種地方，一聽便知是假。

谷之華也有一些江湖經驗，猜到了主人的心意，微微笑道：「既是定下，客人今晚未必便到，先挪一間給我吧。」掌櫃忙道：「這可不行，若是客人到了，我們要賠雙倍的定金。」谷之華笑道：「我給你三倍房錢。」伸手到懷裏一掏，豈知她這次走得匆忙，根本連衣物都沒有收拾，隨身並沒帶有銀子，只有幾顆作爲飾物用的金鈕扣，她前幾天檢了出來，想釘在一件汗衫上的，無意中藏在身上，便掏了一顆出來，說道：「你給我一間上房，弄幾味小菜，有多給的給你。」這顆金鈕扣有一錢多重，總值五兩銀子。掌櫃倒是個識貨的人，在手裏一掂，便知是十足的赤金，雖然因此疑心更重，但却敵不過金子的誘惑，登時換了笑容，連忙說道：「行，行，我把王大官人定的一間客房讓給

姑娘便是。」

小鎮上幾曾見過這樣瀟灑的人，且又是個漂亮的單身女子，但聽得客人們都在竊竊私議，谷之華也不放在心上。忽然在嘈嘈雜雜的議論聲中，聽得有人用江湖「唇典」（術語）說道：「大師兄，你瞧這女子是什麼路道？」另一人道：「別管閒事，她不是咱們所要找的正點兒！」先前那個人道：「江湖上會武功的女子有限，或者有些關係也說不定。」他的同伴噓了一聲，原來谷之華正在轉過頭來看他們。

但見是兩個相貌頗為特別的人，一個是高個子，太陽穴微微凸起，另一個身材發胖，眼光却炯炯有神，一看便知道這兩個人的武功底子都很不錯。那個胖子的臉上正流露着一副不以爲然的神氣。原來此際他心中正在想道：「大師兄也忒謹慎了，咱們說得這樣細聲，且又是用江湖唇典，難道還怕這女子聽了去嗎？」他豈知谷之華學的是上乘內功，耳目都比常人靈敏十倍，將他們的說話，都已聽得清清楚楚。

谷之華進了房間，細細一想，但覺這兩個人的對話，可疑之處甚多。

聽他們的說話，他們似乎是要尋找一個會武功的女子，而這個女子又不是他們怎樣熟悉的人，並且從語氣之中隱約可以感到，這個女子大約是他們的仇敵。

谷之華在他們的對話裏發現了幾個可疑之點，第一，他們對於所要尋找的女子，既